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山西焦煤 公告编号:2023-051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3,136,647,607.56	13,466,019,469.86	15,766,018,441.40	-16.68%	40,696,536,125.05	41,178,675,099.31	48,459,751,730.03	-16.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21,222,989.40	2,602,606,725.50	2,943,409,398.90	-61.91%	5,638,024,935.26	8,296,499,435.52	9,344,206,310.51	-39.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25,212,684.20	2,606,118,069.34	2,606,118,069.34	-56.82%	5,672,233,732.97	8,278,988,187.96	8,278,988,187.96	-3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	—	8,914,869,430.64	8,479,921,751.20	12,000,735,251.09	-25.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61	0.6353	0.5734	-64.23%	1.0314	2.0252	1.8203	-43.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61	0.6353	0.5734	-64.23%	1.0314	2.0252	1.8203	-43.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9%	10.27%	10.12%	-7.03%	15.46%	32.75%	34.44%	-18.9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94,478,944,612.72	95,737,794,131.52	95,737,794,131.52	-1.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6,992,511,391.08	33,039,646,897.31	33,039,646,897.31	11.96%

(二)每股收益计算情况说明
企业应当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基本每股收益。
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期初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当期新发行普通股股数×当期发行普通股股数×已发行时间÷报告期时间-当期回购普通股股数×已回购时间÷报告期时间。
1.公司期初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4,096,560,000.00股
当期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情况为:
(1)2023年1月发行普通股用于购买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51%的股权,同时购买山西华晋明珠煤业有限责任公司49%的股权,总发行股数合计1,106,403,128.00股。
(2)2023年4月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以发行股份方式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74,137,931.00股。
2.当期新发行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1,106,403,128.00×9÷9+474,137,931.00×6÷9=1,369,813,089.67股。
3.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公司期初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当期新发行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4,096,560,000.00+1,369,813,089.67=5,466,373,089.67股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309.21	-10,696.05	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01,853.75	25,972,732.65	主要是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700,000.00	7,714,032.45	主要是国债逆回购业务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076,362.55	-58,521,565.37	营业外支出主要是:安全罚款类:晋兴能源727万元、临汾西山能源675万元、腾辉煤业388万元、水峪煤业453万元、母公司369万元、华晋焦煤743万元;环保罚款类:母公司150万元、水峪煤业149万元、晋兴能源157万元、西山煤气化102万元;税收滞纳金及罚款类:母公司、水峪煤业、晋兴能源1337万元、京唐煤化5466万元、临汾西山能源840万元;其它类:华晋焦煤、临汾西山能源、晋兴能源、水峪煤业、腾辉煤业工伤补偿款、消防罚款、诉讼赔偿款及捐赠等326万元。 营业外收入主要是:母公司、西山煤气化、晋兴能源等对施工单位及个人罚款收入672万元;母公司、西山煤气化收合同违约金225万元;晋兴能源、华通水泥保险赔款等108万元。
减:所得税影响额	5,809,660.04	6,156,391.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506,783.25	3,206,921.04	
合计	-3,989,694.80	-34,208,797.6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形。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财务状况重大变动及原因分析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变动情况说明
预付款项	37,795	27,122	39.35%	主要是预付铁路运费增加原因。
其他应收款	39,028	25,361	53.89%	主要是经营性往来款项月结算影响。
长期待摊费用	26,390	8,389	214.91%	主要是村庄搬迁费增加影响。
租赁负债	22,130	16,226	35.88%	主要是租赁的资产增加影响。
应交税费	137,899	240,014	-42.55%	主要是缴纳企业所得税影响。
其他应付款	173,483	325,222	-46.56%	主要是支付收购华晋焦煤股权款项影响。
股本	567,710	409,656	38.58%	主要是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华晋焦煤股权及本年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影响。
专项储备	193,733	120,682	60.53%	主要是专用资金提取及支出项目本结算影响。
资本公积	654,648	375,422	74.38%	主要是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影响。

2.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重大变动及原因分析

单位:万元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3年1月-9月	2022年1月-9月	增减幅度	变动情况说明
财务费用	59,659	86,236	-30.82%	主要是利息费用减少及利息收入增加影响。
投资收益	13,055	25,451	-48.71%	主要是确认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减少影响。
利润总额	958,393	1,494,144	-35.86%	主要是煤炭产品价格下降销量减少影响。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563,802	934,421	-39.66%	主要是煤炭产品价格下降及销量减少影响。
少数股东损益	135,546	207,584	-34.70%	主要是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净利润同比减少,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享受的权益减少影响。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825	372,422	-72.66%	主要是销售煤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及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影响。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1,7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7.52%	3,265,337,921	1,036,858,280	质押	425,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01%	114,202,089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5%	53,879,310	53,879,31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深	其他	0.95%	53,879,310	53,879,310		
国新新格局(北京)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新央企新发展格局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5%	53,879,310	53,879,31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高分红股票管理组合	其他	0.67%	37,823,687	15,193,965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其他	0.67%	37,773,600			
兖煤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4%	36,522,252	21,551,724		
李金玉	境内自然人	0.63%	36,043,765	35,482,065		
高建平	境内自然人	0.61%	34,609,183	34,062,783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28,479,641	人民币普通股	2,228,479,64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4,202,089	人民币普通股	114,202,089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37,773,600	人民币普通股	37,773,6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31,099,775	人民币普通股	31,099,775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23,334,687	人民币普通股	23,334,687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高分红股票管理组合	22,629,722	人民币普通股	22,629,72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能源基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972,070	人民币普通股	21,972,070
太原市杰森实业有限公司	19,962,280	人民币普通股	19,962,280
上海阳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9,6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625,000
太平洋资管-农业银行-卓越财富股息价值股票资产品	17,023,450	人民币普通股	17,023,4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国新投资有限公司和国新新格局(北京)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同一控制下关联企业(控股股东均为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李金玉和高建平为夫妻关系。太原市杰森实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发起人股东。 2.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余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034,504,707.39	17,591,369,484.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74.72	3,075.5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53,890.49	753,890.49
应收账款	2,731,569,527.10	3,682,960,502.82
应收款项融资	2,666,342,554.11	2,147,179,755.64
预付款项	377,954,895.67	271,222,523.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90,279,424.30	253,608,500.2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70,457,785.58	2,191,973,570.6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90,129,945.92	706,887,310.54
流动资产合计	27,451,985,675.56	26,846,958,036.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7,000,000.00	27,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3,483,716,573.18	3,686,809,906.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6,282,378.60	446,282,378.6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446,818.22	25,243,503.68
投资性房地产	205,353,909.94	211,412,629.35
固定资产	35,823,955,982.28	37,740,005,827.63
在建工程	3,732,863,686.98	3,279,891,620.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6,328,926.72	250,602,244.85
无形资产	21,328,189,481.91	21,664,384,589.56
开发支出	16,814,408.30	16,814,408.30
商誉	766,259,626.96	766,259,626.96
长期待摊费用	263,901,753.54	83,801,279.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6,490,188.19	556,846,729.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2,355,193.06	135,481,354.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026,958,937.17	68,890,830,094.95
资产总计	94,478,944,612.72	95,737,794,131.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26,522,550.78	1,726,470,833.3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84,095,516.38	1,506,745,596.55
应付账款	11,786,988,630.01	13,295,300,188.8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586,364,557.40	2,290,422,212.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69,792,563.50	1,361,757,000.27
应交税费	1,378,988,927.41	2,400,140,087.63
其他应付款	1,734,828,073.72	3,252,218,060.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38,214,990.96	505,287,576.9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89,593,508.04	3,185,865,521.22
其他流动负债	341,284,974.92	297,471,447.12
流动负债合计	25,219,454,302.16	29,306,381,657.4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150,851,001.43	6,791,263,001.43
应付债券	1,969,391,862.22	1,998,841,875.8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21,295,365.26	162,865,500.21
长期应付款	11,608,464,378.64	11,634,137,832.7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198,907,917.71	2,227,859,132.70
递延收益	262,213,709.84	260,501,217.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8,944,962.24	268,944,962.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710,069,197.34	23,344,403,522.58
负债合计	46,929,523,499.50	52,650,785,180.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677,101,060.00	4,096,5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546,475,923.50	3,754,218,129.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1,675,154.13	-61,675,154.13
专项储备	1,937,323,725.48	1,206,817,585.50
盈余公积	734,614,218.75	734,614,218.7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158,665,618.48	23,309,112,117.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992,511,391.08	33,039,646,897.31
少数股东权益	10,565,919,722.14	10,047,362,054.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558,431,113.22	43,087,008,951.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4,478,944,612.72	95,737,794,131.52

法定代表人:赵建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樊大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玲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0,696,536,125.05	48,459,751,730.03
其中:营业收入	40,696,536,125.05	48,459,751,730.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203,109,258.50	33,788,970,648.59
其中:营业成本	24,765,552,369.33	26,896,114,697.0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116,368,309.74	2,484,613,184.38
销售费用	264,148,661.27	251,890,625.15
管理费用	2,614,897,633.99	2,490,445,681.39
研发费用	845,583,789.73	803,541,645.55
财务费用	596,568,494.44	862,364,815.05
其中:利息费用	443,118,433.52	516,042,220.04
利息收入	179,183,728.33	53,642,076.29
加:其他收益	32,743,070.87	41,126,548.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550,186.64	254,513,836.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4,166,042.63	292,253,028.7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51,329,888.44	-44,806,292.6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80	-7,749.7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173,703.26	-9,351,095.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6,370.1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99,464.65	360,595.0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42,435,784.65	14,957,739,587.12
加:营业外收入	10,050,035.88	25,525,434.10
减:营业外支出	68,559,288.30	41,828,526.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83,926,532.23	14,941,436,494.90
减:所得税费用	2,590,438,216.73	3,521,392,561.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93,488,315.50	11,420,043,933.7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93,488,315.50	11,420,043,933.7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38,024,935.36	9,344,206,310.5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5,463,380.14	2,075,837,623.2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993,488,315.50	11,420,043,933.7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638,024,935.36	9,344,206,310.5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55,463,380.14	2,075,837,623.2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0314	1.82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1.0314	1.820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赵建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樊大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玲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362,119,968.04	48,396,344,275.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2,502,454.10	127,865,114.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3,760,521.16	964,698,226.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078,382,933.30	49,478,907,616.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819,632,651.01	19,629,851,787.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69,821,108.01	5,958,015,961.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07,897,428.01	10,608,404,467.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6,162,315.63	1,281,900,148.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163,513,502.66	37,478,172,36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4,869,430.64	12,000,735,251.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91,777.6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5,770,093.87	70,267,852.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88,100.00	2,8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8,249,971.53	70,270,702.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09,656,813.12	1,413,347,421.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884,937.8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89,894,699.69	249,308,606.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5,436,450.63	1,662,656,027.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7,186,479.10	-1,592,385,324.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373,599,999.6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16,000,000.00	3,714,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00,000.00	1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03,099,999.68	3,726,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36,224,181.00	5,410,856,400.4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93,575,597.65	3,955,773,315.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730,706.51	1,043,695,769.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32,530,485.16	10,410,325,474.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9,430,485.48	-6,684,125,474.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8,252,466.06	3,724,224,451.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02,605,133.33	8,141,947,206.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20,857,599.39	11,866,171,658.29

(二)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山西焦煤 公告编号:2023-052

关于向山西西山华通水泥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委托人”)拟与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或“受托人”)签订《委托代理协议》;公司拟与财务公司和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山西西山华通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山华通”或“贷款人”)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
西山华通于2022年10月21日经山西省国资委批准成立,注册资本36815.1万元,其中公司出资37485万元,占比97%。
为保障西山华通正常的生产经营,公司拟通过财务公司向西山华通提供委托贷款人民币1.89亿元,期限36个月,贷款利率参照银行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为3.45%,手续费按0.01%(人民币1.89万元)由财务公司一次性收取。
2.财务公司属本公司控股股东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焦煤集团”)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55亿元,焦煤集团占比80%,本公司占比20%。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公司与财务公司属于受同一法人焦煤集团控制的关联关系,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山西西山华通水泥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议案属于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7名关联董事赵建泽、王强、胡文强、樊大宏、王慧玲、焦宇强、孟奇回避表决,由公司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该事项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并发表了审查意见。
4.此项交易不需经过国务院国资委批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太原市万柏林区晋祠路一段83号
法定代表人:赵建泽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亿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731914164T
主管业务:煤炭开采、加工、销售、机械修造等。
公司成立于2001年10月12日,焦煤集团持有公司注册资本的3,265,337,921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7.52%,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太原市万柏林区晋祠路一段83号中海国际中心B座41层
法定代表人:赵利毅
注册资本:人民币35.6亿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699102982U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资金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有价证券投资;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经批准发行债券业务资格;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成立于2006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5亿元,其中:焦煤集团出资人民币28亿元,占股比例80%;公司出资人民币7亿元,占股比例2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资产总计45428亿元,负债合计385.89亿元;2022年度收入13.43亿元,利润总额9.48亿元。
截至2023年9月30日,财务公司资产总计506.11亿元,负债合计450.58亿元,2023年1-9月营业收入8.90亿元,利润总额6.14亿元。
3.关联关系
本公司与财务公司同属焦煤集团控股子公司,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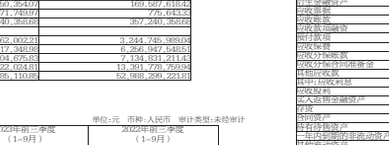

4.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通过关联方财务公司为子公司晋兴能源托管铁路人民币1.89亿元,期限36个月,以保证西山华通日常生产经营正常进行。公司确定本项委托贷款的利率参照铁路市场报价利率(LPR)为3.45%,财务公司一次性收取0.01%(人民币1.89万元)手续费。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根据订的《委托代理协议》以及《委托贷款借款合同》主要内容:
贷款金额:人民币一亿八千九百万元(小写:189000万元)。
贷款利息:参照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为3.45%。
贷款期限:本项委托贷款期限为36个月,自相关合同签订日起。
贷款借还:借款人可以在贷款期限内分5笔支付实际需用款项。
委托贷款费用:财务公司收取0.01%手续费。
担保情况:西山华通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资产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定,偿债能力较强,不存在重大不良记录,财务公司对西山华通的经营状况、资信状况、偿债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全面调查,西山华通具有为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条件。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西山华通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为其总出资的97%。通过本次交易,可以解决西山华通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转,保障该公司正常经营。
财务公司是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具有为企业集团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的各项资质,各项指标均达到《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通过财务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内部委托贷款业务,既方便快捷平等自愿、优势互补、合作共赢的原则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此项委托贷款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六、截至2023年9月30日,财务公司吸收的存款余额为448.46亿元,公司及子分公司在财务公司上的存款余额5.46亿元,占财务公司吸收的存款余额比例为12.18%,符合相关要求。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3年初至披露日,公司通过财务公司累计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10.09亿元人民币(含本次委托贷款),手续费10.09万元人民币。
八、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该事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3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3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委托代理协议》与《委托贷款借款合同》。
4.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山西焦煤 公告编号:2023-050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通讯方式于2023年10月24日召开。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已于2023年10月13日以电话、邮件发送了会议通知暨会议议题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赵建泽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总经理提名,拟聘任郑晓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
2.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23年三季度报告》。
(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告2023-051)
3.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向山西西山华通水泥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告2023-052)
上述议案属于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7名关联董事赵建泽、王强、胡文强、樊大宏、王慧玲、焦宇强、孟奇回避表决,由公司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
4.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3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4日

简历:
郑晓辉先生,汉族,出生于1972年,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经济师,中共党员。历任山西焦煤物资装备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山西焦煤机械电气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郑晓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郑晓辉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